

衣连友 金志隆 著

# 亂世梟雄



● 黄河出版社

# 乱 世 梟 雄

上 册

衣 连 友 著  
金 志 隆

黄 河 出 版 社

## 内 容 提 要

东汉末年，天下纷争，群雄并起，三国鼎立。处于这段历史舞台上主角地位的曹操，其真实面目如何？一部《三国演义》家喻户晓，惜乎正统思想作祟，贬曹拥刘，偏见流到至今；鲁迅先生说，曹操至少是个英雄；郭沫若以史家眼光，曾作剧为曹翻案。《乱世枭雄》承此余绪，以历史人物曹操的前半生为主线，艺术地再现了东汉末年动乱的社会生活。它集战乱场景、厮杀打斗、风流纠葛、宫廷秘闻为一体，真实可信地刻画了曹操、袁绍、何进、董卓、卞玉娥、何赛花等数十个血肉丰满的历史人物。特别是对曹操的描写，本书以史料为依据，一反传统的“奸雄”评价，洗去了两千年来涂抹在曹操脸上的油污，重新塑造了一个叱咤风云，能文能武、雄才大略、忧国忧民的英雄人物形象。

本书起自曹操初登仕途，迄于献帝迁都许昌，共六十回，分上下两册。情节迭宕起伏，文笔洗练流畅，叙事则在目前，言情则缠绵悱恻；写宫廷则荒淫倾轧毕现，状战场则惊天动地逼来。读此书既可学历史，添新知，增谋略，长才干，又可得到精神愉悦和艺术享受。

## 目 录

- 第 一 回 风流太守摆风流宴 ..... ( 1 )  
多情女子逢多情郎
- 第 二 回 闹青楼丁夫人泼醋 ..... ( 14 )  
奉御旨曹太尉巡边
- 第 三 回 耽淫乐灵帝卖官爵 ..... ( 28 )  
凭尺书曹操举孝廉
- 第 四 回 北部尉上曹操试剑 ..... ( 41 )  
十字街头蹇恽丧生
- 第 五 回 报家仇蹇硕劾孟德 ..... ( 54 )  
救挚友袁绍访何进
- 第 六 回 出牢笼孟德归故里 ..... ( 68 )  
遭妒恨玉娥含冤屈
- 第 七 回 废丁氏玉娥继正室 ..... ( 81 )  
谋天下张角传道术
- 第 八 回 唐周告密元义丧生 ..... ( 94 )  
何进拜将孟德复起

- 第九回 长社城外曹操纵火.....(107)  
颖川郡里张宝捐身
- 第十回 临阵易将董卓丧师.....(120)  
破城擒敌孙刘立功
- 第十一回 济南王奸凶存异志.....(133)  
曹国相微服察民情
- 第十二回 见美色县令做强寇.....(146)  
施巧计卞氏拒淫贼
- 第十三回 得异才国相谒刘旦.....(159)  
疏涿水郭嘉用奇计
- 第十四回 曹孟德放粮赈灾民.....(172)  
夏侯惇射猎陷贼窝
- 第十五回 刀山火海夏侯义胆.....(186)  
龙潭虎穴童子赤心
- 第十六回 郭奉孝伪书欺贼酋.....(200)  
曹孟德矫诏调兵将
- 第十七回 将计就计曹操假死.....(214)  
祭旗敌血南山兴兵
- 第十八回 遭惨败济南王授首.....(228)  
阻逆谋曹孟德修书

- 第十九回 汉天子忧思建新军.....(242)  
曹孟德抒怀赋历山
- 第二十回 杀蹇硕何太后临朝.....(255)  
诛宦官袁本初献谋
- 第二十一回 你争他夺两宫火并.....(268)  
尔虞我诈董卓行奸
- 第二十二回 无须人尽做无头鬼.....(281)  
富家子反受富贵殃
- 第二十三回 董仲颖乘乱入京师.....(294)  
袁本初悬节出国门
- 第二十四回 行废立逆贼执国柄.....(308)  
暂栖身英雄入相府
- 第二十五回 救袁绍曹操赴邳城.....(321)  
谋逆贼王允设夜宴
- 第二十六回 除恶不成英雄落荒.....(334)  
慧眼识人县令取义
- 第二十七回 入陈留曹操募兵将.....(347)  
出京师卞氏陷强贼
- 第二十八回 烧山寨许褚杀刘会.....(361)  
扎马眼夏侯释典韦

第二十九回 酸枣城诸侯尊袁绍.....(375)  
虎牢关孙坚毙华雄

第三十回 恃强弄权董卓迁都.....(388)  
孤军深入曹操中箭

## 风流太守摆风流宴

### 第一回

## 多情女子逢多情郎

词曰：春秋五霸纷乱，战国七雄争锋，秦汉扰攘战未已，顷刻兴亡都休！青史谁家名姓？荒山何人冢丘？前人栽桃后人摘，说甚龙虎争斗！

话说武王伐纣，天下浑一；后来尾大不掉，诸侯纷争，以致周朝河山，归于嬴氏。始皇淫奢无度，修骊山，筑长城，焚书坑儒，穷兵黩武，弄得民怨沸腾；二世登基，又宠信奸佞，倒行逆施，把好端端一个天下，拱手送给刘邦。刘邦起自沛郡亭长，手提三尺长剑，诛暴秦，灭强项，纵横驰骋，掩有天下。他满以为这天下永远姓刘，不料传至十一世，出了个外戚王莽，把刘氏子孙一脚踢翻，自己做了皇帝。谁知王莽也好梦不长，不上几年，“赤眉”揭竿而起，“绿林”遥相呼应。也不知刘家哪一支子孙，姓刘名秀表字文叔，打起“光复汉室”的旗号，乘机起兵，灭王莽，扫群雄，建都洛阳，自号光武，这便是历史上的东汉了。你看这历史舞台之上，竟然走马灯儿似的转来转去，可见得人间沧桑，世道轮回，万事由不得人作主呢！

大凡做皇帝的，总是一代不如一代。光武帝刘秀，文有文采，武有武略，可惜膝下子孙，一个倒比一个糊涂。到了第十一代天子，便是灵帝刘宏，亲小人，远贤臣，折腾得天怒人怨，四海分崩，眼见得这大汉天下，竟是一天比一天乱了



起来。天下一乱，便有英雄出世，要来收拾残局，正应了时势造英雄的古话。欲问这位英雄是谁，容在下慢慢写来。

汉灵帝熹平三年（公元174年），时当阳春三月。按说，这中州大地，正该是花红柳绿、鸪啭鸟鸣，百姓携手并肩、踏青采绿、享受天伦之乐的时候。可是不然，你看那漫山遍野之中，山巅光秃，土地龟裂，群群的饥民，形容枯槁，衣衫褴褛，正呼儿唤女，扶老携幼，或掘草根，或剥树皮，或沿路乞讨，一个个唉声叹气，怨怒不已，哪里有一点儿阳春的气象呢！突然，远处扬起一团烟尘，遮天蔽日，如风驰电掣，顺了官道，自东向西飞卷而来。来到近前，看得清楚，原来是三个策马急行之人。这三人皆是二十上下年纪，面容俊秀，衣衫华美，扬鞭打马，旁若无人，看那架势，不是官府少爷，定是富家儿孙。跑在最前边的那位，头戴紫金朝天冠，身披镶金紫罗袍，五短身材，面皮白里透黄，相貌并无惊人之处，只是那两只眼睛虽然细小，却是神光炯炯，咄咄逼人，眉宇间一团英气，勃勃生辉。坐下千里马，红似一团炭火，快似赶月流星。看官欲问他姓名，便是后来三分天下据有其一，雄踞中原威临天下的大魏开国之君太祖武德皇帝，姓曹名操，表字孟德。紧跟在曹公子身后的那位，身材长大，虎背熊腰，面皮粗黑，满脸络腮胡子，头裹黑纱巾，身披皂罗袍，坐下乌骓马，浑身上下黑如墨染。此人乃曹公子的表弟，复姓夏侯，单名一个惇字，表字元让。跑在最后的，一副白面书生模样，面如晚雪，唇若涂丹，头裹白巾，身披银袍，看似身体纤弱，实乃习武出身，生来性情文静，偏爱舞枪弄棒。此人正是曹公子的本族兄弟，姓曹名仁，表字子孝。

曹公子祖居沛国谯县，乃西汉名相曹参之后。祖父曹腾，汉桓帝时为中常侍大长秋<sup>①</sup>，后封费亭侯。父亲曹嵩，在当朝官拜大司农之职，位高权重。曹公子乃曹嵩正室丁夫人所生，小名阿瞞。看官欲问，堂堂贵公子，何以取此贱名？原来这中原一带，自古就有一个奇怪的习俗，就是人愈贵名愈贱，为的是能长命百岁。有的人家生了孩子，要直等到十二岁以后才敢给他起名，说是早起了名字，怕阎王爷一时不乐意，把孩儿名字从生死簿上勾去，以致命短夭亡。也有些胆子大一点的人家倒是为了方便，十二岁之前即给孩子命名，却专门捡一些低贱的词儿，以期不引起阎王爷的注意，譬如什么阿猫、阿狗、尿罐、葫芦之类，还有的叫狗剩，意思是贱得狗都不吃，从狗嘴里剩下一条命，你阎王爷还要他干什么？曹家有权有势，家大业大，曹公子又是独生，金贵得不得了，一家人真是噙在嘴里怕化了，顶在头上怕吓了，为了瞞过阎王爷，直到七岁上才给他起了个小名叫阿瞞。后人皆说曹操一生奸诈狡猾，好瞞骗人，因此上叫他曹瞞、老瞞，实在是有些牵强附会了。

阿瞞自幼聪明过人，有权谋，善机变。七岁那年，曹家庄上有兄弟二人分家，老大贪心不足，将所有家产分做三份，自己留两份，只给弟弟一份。就连一口水井，也是如此分法——用竹篾做成卡子，在井口三分之二处插下，直至水面，只许老二在三分之一处取水。这天早晨，老二来井边取水，三分之一井口太小，水桶无论怎样摆弄，也下不到井

---

<sup>①</sup>大长秋，官名。秦称将行，汉景帝时改称此，宣达皇后旨意，管理宫中事宜，为皇后的近侍，多由宦官充任。

里，直急得老二坐在井台上哭了起来。小阿瞒刚巧拿了墨盒，想来井边要点水洗涮一下，见此情景，不禁好奇，问明原因，低头思量一会儿，便说道：“小哥哥，甭哭，我给你想个办法。”

老二心想，你小孩子家，有什么办法，快玩去吧！谁知阿瞒附在他耳朵上如此这般一说，老二竟喜得拍起手来。第二天，老二早早就来到井边坐等，一见老大肩担水桶走来，便急忙褪下裤子，蹲在自己分的井口那一边，装做要拉屎的样子。老大一见，吃了一惊，赶忙几步上前，把他拉起来，大声斥责道：“老二，你也太不象话了！怎么能往井里拉屎呢？”老二理直气壮，也大声回道：“我分的这半边井口太小，不能打水，我把它改做茅坑还不行吗？”

老大听罢，气红了眼，可又无可奈何，只好拔出竹篾卡子，装作亲热地说道：“小弟，从今以后，这口井咱们就不分了。”

这阿瞒小小年纪，居然能想出如此绝妙的方法，惩治贪心之人，虽然做法不大雅观，可也算得上机敏过人了。此事传扬出去，村里人皆说曹家阿瞒是个奇人，将来必成大器。

父亲曹嵩在朝为官，阿瞒自小跟随母亲丁老妇人在谯县家乡度日，他便整日领了那班公子哥儿，斗鸡走狗，踪迹山林，游荡无度。所学诗书，阅过一遍，便放下再也不动。丁老夫人每有斥责，他却能背诵如流，老夫人也奈何他不得。只有叔父曹德，见他不喜读书，专事游荡，屡经规劝教诫，阿瞒哪里听得进去，只惹得曹德摇头叹息，埋怨祖上无德，生此不肖子孙。阿瞒十二岁上，祖母谢世，父亲回乡发丧守服。曹德就把阿瞒平日行为，细细告诉一遍，惹得曹嵩火起，动了

家法，狠狠把阿瞞教训一顿。阿瞞知道必是叔父进言，便恼恨在心，寻机报复。一天，他正在门外玩耍，见叔父远远走来，就心生一计，待叔父来到近前，他忽然倒地，浑身抽搐，两眼翻白，嘴角歪斜，口吐白沫，装出中风的怪样子。叔父见了，吃惊不小，急忙招呼曹嵩来救。哪知等曹嵩赶到，他却玩耍依旧，并不曾有半点中风的迹象，曹嵩大惑不解，追问阿瞞道：“汝叔父言汝中风，可痊愈否？”阿瞞连忙跪倒，口中回道：“孩儿自来没有中风之症，想是平日失爱于叔父，故意咒我呢！”

曹嵩听罢，扭头就走。直气得曹德在一旁跺脚发恨，可又无从辨白。自此，在曹嵩夫妇面前，曹德是绝口不提阿瞞二字。曹公子从此能够恣意纵情，毫无顾忌。十六岁上，曹嵩把公子接到京师，一来随任就读，多得名师指点，学业有成，好博个书香门第的美名；二来呢，对阿瞞在家乡所做所为，曹嵩也略有耳闻，怕他无人管束，惹事生非，坏了一世德行。曹公子到了京师，天子脚下，自然另是一番天地，真是个天高任鸟飞，海阔凭鱼跃了。曹嵩不时带他拜谒一些儒生博士，宿将名吏，曹公子又耳聪目明，处处留心，不但学业上大有长进，就是那些击剑走马、排兵布阵的武将功夫，也学得不少。再说，这曹公子生情豪爽，喜好交游，京师之中，三教九流，各色人物齐备，上至朝廷大员、官宦公子，下至平头百姓、绿林豪杰，只要一经结识，他便引为知己，推心置腹，竟日纵谈。他又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主儿，那些打抱不平的事，他是有求必应。因此京师上下，皆闻曹公子的美名。一次，百官会聚西苑，坐论天下大事，曹嵩为让公子长些见识，也把他带了去，假做书僮，随侍左右。

当时的太常卿桥玄，一见曹公子之面，不由暗吃一惊，急忙上前，躬身施礼，口中说道：“吾见天下名士多矣，未有若君者也！君善自持，吾老矣，愿以妻子相托。”

那意思是说，我见的天下有名的人多了，还没有一个能赶上你的。你要努力上进，建功立业。我老了，妻子儿女想请你提携。曹公子听了，也不以为意，只是依礼答谢，并不见半点喜形于色。满朝公卿，见桥玄位居九卿之首，又素有知人之名，今日如此恭维一个不相识的后生，实是见所未见，竟然到处传扬开去，那曹公子的大名，也就越发为人敬仰了。

曹公子在京师一住两年，才奉父命回乡，一来省亲，二则完婚。原来丁老夫人娘家，有一侄女，名叫翠云，与曹公子年貌相当，又是亲上加亲，还在孩童之时，即由父母作主，与丁家订下婚约。后来曹公子年龄渐长，也晓了此事，只是那丁家也是大户，高墙深院，与表妹翠云相见不易。偏是曹家庄上有一花匠，姓刘名贵，也有一女，取名云霞，小曹公子一岁。也许是花匠家整日哺花养草，灵气所钟，那刘云霞虽是小户人家出身，却出落得如花似玉，娇俏无双；且又为生计所迫，经常抛头露面。曹公子情窦初开，爱悦于心，也就费了一番心机，勾搭上手。男贪女爱，桑林瓜圃，不断相会，不久便珠胎暗结，无法了局。两人不忍相离，曹公子便百般撒娇，纠缠丁老夫人，花了几吊钱，把刘家女儿买进曹宅，成为侍妾，刘花匠怕女儿出丑，自然也无话可说。不到半年，刘氏云霞即为曹家生下一子，取名曰修。故而曹公子进京以前，未娶妻而先有妾，且有贵子，抚养在家。此番离京回乡，着实与刘氏亲热一番，待母亲与叔父把

一切安排停当，就热闹了几日，把丁氏翠云迎娶到家，是为正妻。自此，曹公子如虎归山，似鸟入林，白日与一班旧时相识子弟，或驾鹰纵狗，围猎山林；或谈文论武，吟诗击剑。待到夜间，或拥娇妻，或抱爱妾，又少了父亲管束，倒落得逍遥自在，把那功业之事，觑得轻如鸿毛。

这一日，曹公子接到陈留郡太守张邈书信，称汝南袁家二位公子到了陈留，请他前去相会。向在京师，曹公子与这张太守曾有交往，在家日久，心中烦闷，恰值阳春三月，正想出门一游，既有旧友相邀，岂能不去；况对袁家弟兄，早已倾慕，极思一见，随即拜别老母，辞了妻妾，带了夏侯惇、曹仁二人，一同上路，直奔陈留郡而来。

却说陈留太守张邈，表字孟卓，乃是东平寿张人氏。此人自幼任侠仗义，为了赈灾救急，即使倾家荡产也毫不顾惜，甚为乡里敬重。因排行老三，人们皆称其为救命三郎。桓帝永康元年（167年），张邈年仅二十五岁，便被朝廷征辟入都，官拜骑都尉。

原来汉时制度，朝廷挑选官吏，不象后代开科考试，写诗作文，又取进士，又点状元，然后分授官职，而是主要通过两个途径：一是举孝廉，二是征辟。这举孝廉，即是由州、郡一级地方官吏，在自己所辖范围之内，每年挑选一名有德行、孝父母的青年男子，名为孝廉，送往京师，由朝廷下诏，授与官职。这征辟，就是中央政府的高级行政长官如三公、九卿，及地方上的行政长官如刺史、州牧等，如果手下乏人，尽可自己征聘地方上德高望重、才能出众之人，作为自己的属下官员，只需上一道表章推荐，朝廷无不认可。这征辟与举孝廉有些不同，只要被征之人深孚众望，并不计

较其年龄的长幼。这张邈就是由太尉杨赐征辟，入朝为官的，在京期间，与袁氏弟兄袁术、袁绍相交甚厚。后来，二袁回乡治丧守服，而曹公子又恰恰随父入京。也是惺惺惜惺惺，英雄爱英雄，张邈与曹公子一见如故，遂成莫逆之交。一年前，曹公子回乡完婚，张邈也得升迁，拜为陈留太守。张太守到任以后，为官清正廉洁，断狱明察秋毫，深得陈留士人的赞誉。陈留本是中原大郡，地属兖州，在张邈治理之下，日渐繁华起来。这张邈偏又多才多艺，琴棋书画，无不通晓。尤其是一笔篆隶，如行云流水，明丽天然，在京师之时，已倾动朝野，士人注目。此番来到陈留，哪个不喜与他结交？太守府前，每日里车水马龙，冠盖如云。张邈日与士绅名流饮酒高歌，快活非常。这张太守又天生风流种子，在儿女情事上用意甚笃。被征之前，已有一妻二妾，到了陈留，又连纳二妾，皆是知书达礼的大家闺秀，天姿国色。家中所佣丫环仆妇，也要经他亲自挑选，一个个姿容秀美，仪态端方，能书会画，不亚士子。张邈平日居家，读书写字，定要红袖研墨展卷；饮酒吃饭，定要妾妇捧杯递盏；宴客会友，定要佳丽歌舞相陪；午休夜寐，定要美人捶胸摩背；就是上了大堂审案断狱，也定要两个姣娃站在身后，轻轻摇鹅毛羽扇。太守自言，一日离了妇人，便觉吃饭不香，睡觉不甜，读书不通，断案不明。因此陈留士人，送他一个雅号，叫做风流太守。

这一日，恰是三月之望<sup>①</sup>，张太守坐完大堂，回到内宅，

---

<sup>①</sup>三月之望：夏历常称每月十五日为望日，此指三月十五日。

卸去官服，换上便装，吩咐家人，把酒宴摆到后花园中，由妻妾相陪，与袁氏兄弟饮酒谈天。天上银盘高悬，地上树影婆娑，阵阵清风送来浓郁的花香。席旁两个歌妓，皆是二八佳人，一个怀抱琵琶，宛转歌喉；一个轻舒翠袖，盈盈起舞，太守爷竟乐得似天上神仙。酒到酣处，张邈抹抹嘴唇，开口言道：“按时日计算，这曹公子此时也该到了！”

袁家兄弟虽然不曾与曹公子会面，那世间传闻，也听了不少。今见张太守如此念念不忘，大公子袁术不觉接口道：“曹公子名声在外，朝野尽知，倘能在此相会，倒也是一番幸事。只不知果能名实相副否？”

“在我张某眼中，果然是一代枭雄。待老兄一见，便知端底。”

正说着，家人来报：“曹公子已到前厅。”

张邈闻听，哈哈一乐，说道：“说曹操，曹操就到。咱们快去迎他一迎。”

今人形容某人某事赶巧了，常说“说曹操，曹操到”，此话的出处原来就在这里。曹公子在京之时，已是张邈家中常客，阖府上下，俱都熟悉；他又是个不拘小节的人，当日天色已晚，人困马乏，来到府衙前，也不及差役通报，便径直闯了进来，马匹自有一班当差的牵过一旁喂养。三人来到前厅，见无人影，遂掸掸身上尘土，直入府衙后宅。张邈等人刚要离席相迎，这里已是闯进后花园里来了。

曹公子见了张邈，深深一揖，口中说道：“张世伯别来无恙？小侄这厢有礼了。”

张邈急忙拱手还礼，口中答道：“尊兄大驾光临，有失远迎，还望恕罪。”



一个称对方为“世伯”，另一个称对方为“尊兄”，岂不乱了辈份？原来张邈与曹公子之父同朝为官，谊属同僚，按正理，该是曹公子的长一辈。曹公子与张邈一年多不曾相见，今日在陈留相逢，又见张邈身后立着两个陌生之人，料知定是袁家兄弟，过分唐突了，怕见笑于外人，故而刚一见面，就呼起“世伯”来了。其实，曹公子与张邈之间，经常来往，无话不谈，无事不干，张邈年纪，又比曹公子大不了多少，两人你兄我弟，从不讲究什么礼节。今日张邈一听曹公子称他为“世伯”，心中暗笑道，你这小子，一年多不见，倒学得酸文假醋起来。你假斯文，我也得酸溜溜的，一张嘴，也就称了一声“尊兄”。古人交往，只要是平辈，不论年龄大小，皆呼对方为“兄”，以示尊重。

两人寒暄一过，便拉了手，哈哈大笑一通。张邈回转身，把袁家弟兄介绍一番；曹公子也免不了把夏侯惇、曹仁介绍一遍。一行人携手入席，重整碗碟，再洗杯盏，痛饮起来。曹公子见袁家弟兄仪表堂堂，举止文雅，谈吐不俗，果然是人间隽秀，心中自有相见恨晚之感慨，就把玉液斟满，双手高擎，起座离席，恭恭敬敬地祝道：“汝南二袁，久闻大名，如雷灌耳，今日相会，实在是三生有幸，请满饮此杯！”

袁氏弟兄见曹公子性情豁达，才智洋溢，心中也暗暗佩服。一见曹公子敬酒，也慌忙站起身来，高擎玉盏还礼：“孟德兄年轻有为，名扬天下，今日得见尊颜，果然名不虚传。来来，同饮此杯！”

有道是“洞房花烛夜，金榜题名时，久旱逢甘霖，他乡遇故知”，乃人生四大幸事。这一班昔日相交相慕的朋友，